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系列文件的 修订说明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议案。

截至目前，公司已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且公司已经完成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聚龙”）剩余3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固安聚龙100%股权，公司需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2021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等相关议案。文件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文件名称	章节内容	调整情况
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分析	更新了财务数据报告期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补充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更新了固安聚龙的相关表述
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第四节 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更新了财务数据报告期
	第六节 本次发行对原有股东权益或者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以及填补的具体措施	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拟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更新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特此说明。

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